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LIN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百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的變更

百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梁啟寧女士(「梁啟寧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務，以及不再擔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起生效。隨著梁啟寧女士辭任，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5.14及5.24條以及按照《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之規定，楊碧珍女士(「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梁啟寧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楊女士持有會計文憑和國際會計學文學碩士學位，並且是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曾任職於多家會計師事務所，在審計和會計方面累積了豐富的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梁啟寧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致謝，並歡迎楊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百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巍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巍女士及竇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子敬先生、蘇溢泉先生及鄭蕙女士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inda.com刊載。